

孙少伟 市知识产权局副局长
曾海波 市旅游局副局长
郑宏光 市扶贫办主任
朱锐深 市残联副理事长
孟小斌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揭阳潮汕机场公司副总经理
陈周平 广梅汕铁路惠州车务段揭阳火车站主任
谢锡葵 揭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副局长
关培东 汕头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潮汕机场办事处副主任
何连维 揭阳军分区后勤部处长
蔡 创 武警揭阳支队副支队长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政府网站 发展指引的通知

揭府办〔2017〕69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粤府办〔2017〕51 号，以下简称《指引》）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认真贯彻执行。

一、认真贯彻执行《指引》各项工作要求。各地、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将《指引》中的各项要求不折不扣地落实到政府网站建设管理

工作全过程，提高网站管理的即时处理与反馈能力。根据网站名称、域名注册、网页设计等规范要求，各地、各部门应在政府网站首页底部功能区列明“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监督举报平台入口、网站标识码、网站主办单位及联系方式、ICP 备案编号、公安机关备案标识和站点地图等内容，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对所属网站的优化调整。

二、切实落实政府网站管理职责。市、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办公室是本地区政府网站的主管单位，要统筹做好政府网站开办整合、安全管理、考核评价和督查问责等管理工作，建立与本级宣传、网信、编制、信息化、电信主管和公安部门的协同工作机制。各级政府部门办公室承担本部门政府网站的管理职责。市网信办统筹协调全市政府网站安全管理工作。市编办、经济和信息化局、公安局、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是全市政府网站的协同监管单位，共同做好网站标识管理、域名管理和 ICP 备案、网络安全防范和等级保护、打击网络犯罪等工作。

三、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共享。各地、各部门要按照《指引》的有关规定和《揭阳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方案》（揭府办明电〔2017〕38 号）的要求，加快完成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门户网站的改造升级和县直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网站关停迁移工作，有序推动市级政府部门网站向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迁移工作。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月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

粤府办〔2017〕51 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 号，以下简称《指引》）转发给你们，经省人民政府同意，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认真贯彻执行《指引》各项工作要求。《指引》作为国家层面首个对政府网站工作提出系统、全面、规范要求文件，涵盖了职责分工、机制保障以及网站开设整合、功能发挥、集约共享、安全防范、创新发展等多方面内容，具有很强的指导性、操作性。各地、各部门要认真组织学习，将《指引》中的各项要求不折不扣地落实到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工作全过程，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方法，努力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全面的政务公开平台、更加权威的政策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平台、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省府办公厅将牵头组织修订《广东省政府网站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政府网站管理，严格开办流程，推动全省政府网站有序健康发展。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对照《指引》中关于网站名称、域名、网页设计等规范要求，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对本地区本部门网站的优化调整。

二、切实落实政府网站管理职责。省府办公厅是全省政府网站的主管单位，负责推进、指导、监督全省政府网站建设和发展。各地级以上

市、各县（市、区）政府办公室（厅）是本地区政府网站的主管单位，要统筹做好政府网站开办整合、安全管理、考核评价和督查问责等管理工作，建立与本级宣传、网信、编制、信息化、电信主管和公安部门的协同工作机制。各级政府部门办公室承担本部门政府网站的管理职责。省委网信办统筹协调全省政府网站安全管理工作。省编办、通信管理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公安厅是全省政府网站的协同监管单位，共同做好网站标识管理、域名管理和 ICP 备案、网络安全防范和等级保护、打击网络犯罪等工作。

三、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共享。按照《指引》中规定的“四统一、两集中”原则，加快推进全省政府网站集约共享。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相关技术，以省政府门户网站为依托，加强与网上办事大厅的融合对接，建设统一规范、资源共享、互联互通的省级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广州、深圳及有条件的地级市经省府办公厅批准后，可建设本地区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并与省级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和协同联动。认真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基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的通知》（粤办函〔2017〕156号）要求，加快完成县级政府各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网站关停迁移工作。有序推动省直部门网站、地市级和县级政府门户网站、地市级政府部门网站向省级平台或经批准建设的地市级平台迁移。

四、切实加强政府网站安全保障。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落实《网络安全法》和《指引》相关要求，尽快启动政府网站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及时做好网络安全定级备案、等级保护测评和风险评估以及云防护和网络安全技术监测。要加快推进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建设，及时分析研判各类网络安全数据，严厉打击危害电子政务外网和政府网站的网络攻击行为，形成快速发现和打击网络犯罪的联动机制。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7月17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

国办发〔2017〕47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已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2017 年 7 月 17 日

（《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请在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下载，网址：<http://zwgk.jieyang.gov.cn/OpenInfoView.action?theID=133656>）